

证券代码：603629

证券简称：利通电子

公告编号：2021-007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3月22日上午10点采用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邵树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与会董事书面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并以通讯方式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本次会议资料于2021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董事书面审议意见及表决票的扫描件于2021年3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公司董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3 日